

保險公司償付能力 季度報告摘要

漢諾威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Hannover Rück SE Shanghai Branch

2022 年第 1 季度

公司信息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名称（中文）：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Hannover Rück SE Shanghai Branch**
总经理： **Lye Fook Kong**（译名：黎福光）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1188 号 6 楼
注册资本： 57.25 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128
开业时间： 二零零八年五月
经营范围： 一、经营人寿再保险业务，包括：（一）中国境内的再保险业务；（二）中国境内的转分保业务；（三）国际再保险业务。二、非人寿再保险业务：（一）中国境内的再保险业务；（二）中国境内的转分保业务；（三）国际再保险业务。
报告联系人姓名： 叶菊
办公室电话： 021-20358990
移动电话： 13918370468
传真号码： 021-58209396
电子信箱： phyllis.ye@hannover-re.com

一、管理层声明及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一）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管理层的批准，公司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二）管理层对季度报告的审议情况

本报告已通过公司管理层的审议，公司管理层同意并批准本报告。

二、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和股东，以及本季度的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和股东

本季度末的前十大股东列表

持股比例 排序	股东名称	实际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股份状态
1	汉诺威再保险 股份公司	572,500	100%	外资股	正常

2. 本季度股权结构和股东的变动情况

本季度未发生股权结构和股东的变动。

3.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为外资保险公司在华的全资分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汉诺威再保险股份公司。

4. 报告期末所有股东的持股情况及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为外资保险公司在华的全资分公司。股东为：汉诺威再保险股份公司，为我公司的总公司，本季度末持股情况未改变。

5.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本季度未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 股权转让情况（按转让时间的先后顺序填列，不包括已上市流通股份转让）

本季度未有股权转让情况。

（二）高管人员基本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变更情况

1. 高管人员基本情况

（1）总经理、投资负责人：Lye Fook Kong （译名：黎福光）

姓名		Lye Fook Kong	
年龄	52 岁		
学历/学位	保险商业学士		
任期开始日期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6 月 6 日	
职务	总经理	投资负责人	
任职资格批复文号	保监许可[2015]776 号	无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p>2006 年 11 月起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法国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寿险公司大中华区区域总裁职务；</p> <p>2011 年 10 月起至 2014 年 8 月担任法国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寿险公司亚太区首席市场官的职务；</p> <p>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区域总裁；</p> <p>2015 年 6 月 6 日起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负责人，并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获得原保监会批复，正式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p>		

(2) 副总经理：江瀚

姓名		江瀚	
年龄	47 岁		
学历/学位	经济学学士		
任期开始日期	2008 年 5 月 31 日		
职务	副总经理		
任职资格批复文号	保监国际[2008] 421 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2008年3月31日起至今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 2008年7月28日至2018年1月4日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精算责任人的职务。
--------	--

(3) 副总经理：王岩

姓名	王岩		
年龄	48岁		
学历/学位	经济学与社会科学博士		
任期开始日期	2014年3月5日		
职务	副总经理		
任职资格批复文号	保监许可[2014]195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2010年6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产险部门合约业务负责人职务； 2012年1月起至今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产险部门负责人职务； 2014年3月5日获原保监会批复核准其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后开始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兼财产险部门负责人职务。		

(4)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盛毅

姓名	盛毅		
年龄	44岁		
学历/学位	工商管理硕士		
任期开始日期	2017年2月20日	2009年9月21日	2015年4月1日

职务	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首席风险官
任职资格批复文号	保监许可 [2017]130号	保监财会[2009]952 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p>2009年9月起至今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p> <p>2015年4月1日起兼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首席风险官；</p> <p>2017年2月20日起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同时兼任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p>		

(5) 合规负责人：刘晓岚

姓名	刘晓岚
年龄	41岁
学历/学位	国际商法硕士
任期开始日期	2015年8月28日
职务	合规负责人
任职资格批复文号	保监许可[2015]879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p>2010年8月至2011年6月担任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合规；</p> <p>2011年6月起至2015年8月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规经理；</p> <p>2015年8月28日获得原保监会批复，正式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规负责人。</p>

(6) 总精算师：项宇

姓名	项宇
年龄	45岁
学历/学位	经济学硕士
任期开始日期	2018年1月5日
职务	总精算师
任职资格批复文号	保监许可[2017]1466号
在关联方和其他单位的任职和兼职情况	无
主要工作经历	2009年2月起至2018年1月4日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寿险业务精算部评估精算师； 2017年12月27日获得原保监会核准总精算师的批复， 2018年1月5日起正式担任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精算师。

2. 高管人员变更情况

本季度未发生高管人员变更情况。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季度未发生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四) 本季度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本季度未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和其他政府部门对保险公司及其董事、监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

2. 本季度未有公司董事、监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的情况。

3. 本季度未被银保监会采取监管措施。

三、主要指标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规则II)	上季度数 (规则I)	基本情景下的下季度 预测数
认可资产	78,459,209,594	77,511,242,866	77,360,328,848
认可负债	69,607,187,130	69,005,285,832	68,858,838,956
实际资本	8,852,022,464	8,505,957,035	8,501,489,89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8,852,022,464	8,505,957,035	8,501,489,891
核心二级资本	-	-	-
附属一级资本	-	-	-
附属二级资本	-	-	-
最低资本	3,476,316,536	2,987,143,360	3,525,001,415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3,421,443,842	2,955,958,003	3,469,360,244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54,872,694	31,185,357	55,641,171
附加资本	-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375,705,929	5,518,813,675	4,976,488,47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55%	285%	241%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5,375,705,929	5,518,813,675	4,976,488,47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5%	285%	241%

备注：2021年12月30日，中国银保监会正式发布《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并规定保险业自编报2022年第1季度偿付能力季度报告起全面实施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以下简称“规则II”。

(二)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和监测指标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监管指标				
净现金流				
1.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	-103,078,575.99		无	
2.上一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357,147,960.28		无	
3.上一会计年度之前的会计年度净现金流	-12,514,534.29		无	
流动性覆盖率	未来3个月	未来12个月	未来3个月	未来12个月
1.LCR1	133%	116%	147%	120%
2.LCR2	422%	165%	408%	165%
3.LCR3	95%	83%	106%	86%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1166.70%	575.00%
监测指标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110,041,146.85	333,185,230
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	0.19%	无
应收分保账款率	0.50%	无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2.06%	无
应收款项占比	22.60%	无

（三）主要经营指标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	3,906,203,063	3,906,203,063
净利润	58,304,130	58,304,130
总资产	49,399,077,656	49,399,077,656
净资产	6,422,628,297	6,422,628,297
保险合同负债	24,417,289,890	24,417,289,890
基本每股收益	0	0
净资产收益率	0.91%	0.91%
总资产收益率	0.12%	0.12%
投资收益率	0.81%	0.81%
综合投资收益率	1.61%	1.61%
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	687.28%	687.28%
综合费用率	-375.07%	-375.07%
综合赔付率	-59.60%	-59.60%
综合成本率	75.32%	75.32%

备注：经营指标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综合费用率、综合赔付率、综合成本率的计算仅涉及我司非寿险再保险业务以及以年度保证续保方式分保的寿险再保险业务。

出于对全球化风险资本与风险分散的合理安排，自 2019 年一季度，我司寿险部门、财产险部门分别与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签订了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这些转分保合同使得综合费用率、综合赔付率与综合成本率的结果比较异常。如果不考虑上述转分保安排的影响，我公司本季度未决赔款准备金与赔款支出比、综合费用率、综合赔付率与综合成本率分别为：192.41%、28.97%、63.98%和 92.36%；本年累计数分别为：192.41%、28.97%、63.98%和 92.36%。

四、风险管理能力

（一）公司类型及情况

我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作为汉诺威再保险股份公司在中国大陆设立的唯一分公司，未设立其他分支机构，属于偿二代监管规则下的 II 类公司。由于我公司为非独立法人，未设立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我司偿二代领导小组由公司高级管理层组成。我公司首席风险官由现任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兼任，目前风险管理部门已经有四名风险管理专业人员，满足银保监会对 II 类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人员要求。截止 2021 年末，我司年度保险业务收入为 165 亿元，总资产为 498 亿元。

（二）公司最近一次偿付能力评估结果、公司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各项措施实施进展情况

我司本季度控制风险最低资本根据如下 2018 年度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监管评估的得分计算所得，从而使得公司本季度总体最低资本增加了约 5,487 万元，偿付能力充足率下降约 4%。

行次	项 目	2018 年度监管评估
1	SARMRA 评估得分	77.89
1.1	其中各分项得分：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21
1.2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6.42
1.3	保险风险管理	7.80
1.4	市场风险管理	7.55
1.5	信用风险管理	8.19
1.6	操作风险管理	8.04
1.7	战略风险管理	8.52
1.8	声誉风险管理	7.92
1.9	流动性风险管理	7.24

为不断提升我司风险管理水平，依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中的有关要求，我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2018 年 7 月我司接受了中国银保监会内蒙古银保监局的 SARMRA 现场检查，检查期间，我司给予了高度的重视与配合。根据银保监会《关于 2018 年 SARMRA 评估结果的通报》（银保监财〔2018〕130 号）的结果，我司 2018 年 SARMRA 得分为 77.89 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6.21 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6.42 分，保险风险管理 7.80 分，市场风险管理

7.55 分，信用风险管理 8.19 分，操作风险管理 8.04 分，战略风险管理 8.52 分，声誉风险管理 7.92 分，流动性风险管理 7.24 分。

本季度，我司根据 SARMRA 要求及内部风险管理需要，对相关风险管理制度进行了年度审阅，并相应地完善了相关的制度和流程，目前已完成大部分制度及相应流程的审阅和更新工作，并提交高级管理层审批通过，以形成更加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体系。

此外，本季度，我司根据高级管理层对 2021 年度战略规划实施情况的审议及监督意见，由风险管理部牵头，对我司上一年度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开展全面评估。

我司风险管理工作团队会及时跟进和把握各项改进措施的进展情况，从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两个方面着手，将风险管理工作深入贯彻到业务执行和公司治理中，强化我司各类风险防范意识，不断提高我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

另外，考虑到我司是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受集团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规定的统一管理。风险战略体现了汉诺威再保险集团识别和处理风险的基本态度，强有力的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是其中的坚实基础和核心部分。风险战略中的以下几项关键点构成了风险战略的建设基石：

- (1) 管理我们的风险敞口，致力实现财务报告收益；
- (2) 在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水平和强大的财务实力评级的前提下运营公司；
- (3) 维持有效及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

风险战略是整个集团实施风险管理的出发点。风险战略适用于整个集团，并在各运营环节的发展战略上予以体现。

风险战略中定义了如下最重要的原则：

- (1) 我们遵守董事执行委员会所指定的风险偏好；
- (2) 我们将风险管理嵌入到公司的决策过程之中；
- (3) 我们提倡一个开放的风险文化以及风险管理体系的透明化；
- (4) 我们满足评级机构的要求；
- (5) 我们满足监管要求；
- (6) 我们依据重要性及均衡性的考虑采取行动；
- (7) 我们均衡使用定量及定性方法；
- (8) 我们确保风险管理职能的独立性。

汉诺威再保险集团受欧洲偿二代体系监管，而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受中国以风险为导向的偿付能力监管体系监管。

（三）风险管理自评估情况

依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的要求，我司于 2021 年三季度完成了 2021 年度 SARMRA 自评估工作，自评估结果为 87.34 分。该自评估结果与公司总体风险管理目标基本保持一致。通过最近一次的现场评估反馈意见、近两年自评估发现的问题与后续我司所采取的改进措施来看，我司风险管理工作已经取得了较大程度的进步与改善。然而，本次自评估评分主要从公司角度出发，主要反映的是公司相较于过往的风险管理能力的提升。而有关行业风险管理能力的发展现状、SARMRA 二期工程的政策变化等不确定因素，都较难体现在本次自评估中。风险管理作为一项长期工作，需要逐步而持续的不断完善。

五、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信息

我司在 2021 年第 3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 类。

我司在 2021 年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 类。

（二）公司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我司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均为 A 类。我司将继续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的要求，结合银保监会发布的《保险公司法人机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具体评价标准》与《关于报送偿二代风险综合评级数据准备工作的通知》的评价标准，做好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的报送工作。

（三）对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的自评估情况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的要求，为了更好地配合银保监会对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综合评级以及全面评估我司的偿付能力风险状况，我司于本季度结合银保监会发布的《保险公司法人机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具体评价标准》与《关于报送偿二代风险综合评级数据准备工作的通知》的评价标准，以及我司风险管理的现实状况，进行了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的自评估。

我司在全公司范围内对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共四类难以量化的固有风险所涉及的相关部门或岗位进行了相应的自评估。评估方法主要如下：

我司对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设定了不同的关键风险指标（其中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共 500 余项指标），通过不同的监测频率进行监测评估，该监测评估频率分为季度或年度监测评估。任何的监测指标若出现异常情况，则通过“风险容忍度”即颜色灯信号显示。目前主要设置了“绿色、黄色以及红色”的颜色灯信号。“绿色”表示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之内；“黄色”表示风险处于风险偏好之外，但能通过相应的措施缓解风险或降低风险；“红色”表示：（一）高风险的情况发生或者该风险为不可接受的风险或者目前的控制措施存在严重的不足、漏洞，并很难通过相应的措施缓解风险或者按照缓解措施无法在短时间内降低风险；（二）设定的风险指标评估结果与预期目标设定不符、或者目前的控制措施尚存不足无法将风险的最终结果控制在既定目标范围内、或经重新评估后发现风险指标的设定存在欠缺，需重新设定。

在 2022 年 1 季度的自评估中，我司基本上用同样的方法，对这四类所有的关键风险指

标进行了监测评估。第 1 季度的自评估同样设定了两轮评估方式进行，即对于第一轮出现黄灯或者红灯的指标，在进行了修正之后（调整控制措施后或者对颜色灯异样进行合理解释后）再进行第二轮评估，追究风险问题的具体原因并进行修正。在此次对操作风险的自评估中，涵盖了寿险再保险业务以及非寿险再保险业务的操作风险、核保核赔业务的操作风险、资金运用业务的操作风险、公司治理相关的操作风险、财务管理相关的操作风险、精算相关的操作风险、信息安全相关的操作风险以及合规和案件管理相关的操作风险。2022 年 1 季度全公司各部门共评估了 500 余项与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与战略风险相关的关键风险指标，两轮评估后的总体结果较为良好，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在此次对操作风险的自评估中，在全公司范围内对操作风险所涉及的相关 13 个部门或岗位相关的 400 余项指标进行了相应的自评估。我司操作风险管理在不断提升和完善，本季度 400 余项指标均为绿灯。综上，根据 2022 年 1 季度相关部门的自评估结果，未发现任何导致公司发生重大操作风险的情况。

在此次对声誉风险的自评估中，我司在全公司范围内对声誉风险所涉及的相关 12 个部门或岗位的相关的 40 余项指标进行了相应的自评估。自评估采取了两轮评估方式进行，即对于第一轮出现黄灯或者红灯的指标，在进行了修正之后（调整控制措施后或者对颜色灯异样进行合理解释后）再进行第二轮评估，追究风险问题的具体原因并进行修正。第一轮评估后，40 余项指标均为绿灯。综上，根据 2022 年 1 季度相关部门的自评估结果，未发现任何导致公司发生重大声誉风险的情况。

在此次对战略风险的自评估中，我司在全公司范围内对战略风险所涉及的相关 5 个部门或岗位的相关的 7 项指标进行了相应的自评估。自评估采取了两轮评估方式进行，即对于第一轮出现黄灯或者红灯的指标，在进行了修正之后（调整控制措施后或者对颜色灯异样进行合理解释后）再进行第二轮评估，追究风险问题的具体原因并进行修正。第一轮评估后，5 项指标均为绿灯。综上，根据 2022 年 1 季度相关部门的自评估结果，未发现任何导致公司发生重大战略风险的情况。

在此次对流动性风险的自评估中，我司检视了本季度经营活动和投融资活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测算了寿险再保险业务、非寿险再保险业务、投资和财务活动在不同期限的预期现金流入流出，与相应期限的负债匹配情况；分析了未来期间的净现金流，我司优质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其对净现金流的保障倍数。我司计算并评估了如下指标：流动性覆盖率、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净现金流等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和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特定业务现金流支出占比、应收分保账款率、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应收款项占比等流动风险监测指标。本报告期，净现金流指标符合监管标准即保险公司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及当年累计的净现金流不得连续小于零；流动性覆盖率符合监管标准即 LCR1 和 LCR2 均大于等于 100%，LCR3 大于等于 50%；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符合监管标准即再保险公司最近两个季度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不得连续低于-30%。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

合理。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安全可控。

我司本报告期流动性风险季度压力测试基本情景和压力情景下，基本情景未来 1 年净现金流为净流入，压力情景为净流出。压力情景为公司同时发生以下不利情景时的流动性水平：1) 发生巨灾事件，导致预测期内分保赔付的现金流出较基本情景增长 50%；2) 非关联方应收分保账款已确认账单金额的 30% 无法收回。我司流动性资产储备约为 175 亿元，依据折现系数变现后资产约 162 亿元，可以完全覆盖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净流出。因此，我司预计，我司未来 1 年的流动性风险可控。

六、重大事项

(一) 本季度分支机构的新获批筹和开业

本季度未发生分支机构的新获批筹和开业行为。

(二) 重大再保险合同

1. 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

本季度我司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如下：

分出人	再保险合同类型	合同期间	险种类型及保险责任	本季度分入保费	本季度已支付赔款	关联方关系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成数分保合同	2022/01/01-2022/12/31	全险种比例	4.90 亿元	0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成数分保合同	2022/01/01-2022/12/31	全险种比例	2.67 亿元	0	无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商业成数分保合同	2022/01/01-2022/12/31	信用险比例	2.25 亿元	0	无

2. 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

本季度我司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如下：

分入人	再保险合同类型	合同期间	险种类型及保险责任	本季度分出保费	本季度已摊回赔款	关联方关系
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	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	2022/01/01-2022/12/31	全险种比例	19.65 亿元	0	有
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	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	2019/01/01-2022/12/31	寿险、意外险、医疗险、重大疾病保险	4.4 亿元	5.4 亿元	有
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	2020/03/31-2023/03/31	分红险、万能险	3.1 亿元	998 万元	有

（四）重大投资行为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五）重大投资损失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六）重大融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重大关联方交易

本季度我司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及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	我司财产险部门与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按业务类型签订的两份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分出比例为 95%。	此交易由汉诺威再保险集团统一安排并作为第三方定价，该转分保交易的转分接收比例、转分手续费、纯溢手续费等交易条件，以及交易的终止和结清由我司与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遵循公允原则协商确定。	本季度分出保费为 19.8 亿元，占分出保费总额的 66%。	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与关联方进行对账结算
	我司寿险部门与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及 2020 年 6 月签订的两份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分出比例分别为 90%、100%。	根据我司与汉诺威再保险（爱尔兰）有限公司约定，此交易转移支付定价采用“成本加成法”。	本季度分出保费为 5.6 亿元，占分出保费总额的 19%。	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与关联方进行对账结算
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	我司寿险部门与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签订的成数再保险分出合同，分出比例分别为 100%。	根据我司与汉诺威再保险（百慕大）有限公司约定，此交易的转移支付定价采用“可比市价法”。	本季度分出保费为 3.1 亿元，占分出保费总额的 10%。	按合同约定的日期与关联方进行对账结算

（八）重大诉讼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诉讼事项。

(九) 重大担保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十) 其他重大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七、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 管理层分析

1. 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及原因分析

(1) 偿付能力充足率的变化

(单位：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规则II)	上季度数 (规则I)
认可资产	78,459,209,594	77,511,242,867
认可负债	69,607,187,130	69,005,285,832
实际资本	8,852,022,464	8,505,957,035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8,852,022,464	8,505,957,035
核心二级资本	-	-
附属一级资本	-	-
附属二级资本	-	-
最低资本	3,476,316,536	2,987,143,360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3,421,443,842	2,955,958,003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54,872,694	31,185,357
附加资本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375,705,929	5,518,813,67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55%	28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5,375,705,929	5,518,813,67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5%	285%

(2) 差异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和改进目标

本季度，我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从上季度的 285%（规则 I 下）变动至本季度的 255%（规则 II 下），其中实际资本较上季度上升 3.5 亿元，上升约为 4.1%；最低资本较上季度上升 4.9 亿元，上升约为 16.4%。

(i) 实际资本的上升，主要是由于本季度根据规则 II 的新要求，将长期寿险再保险合同的风险边际计算方法从“情景法”变更为“分位点法”，同时我司对部分长期寿险再保险合同的转分保安排作了调整，降低了我司的自留风险，从而导致寿险再保险合同转分保后的未到

期责任准备金较上季度降低约 2.7 亿元。

(ii) 本季度我司的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上升约 3 亿元，一方面是由于根据规则II下的新要求，在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中的疾病风险最低资本中增加了疾病趋势风险最低资本，从而使得疾病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增加了约 1.4 亿元；另一方面是为了更加符合规则II的要求，我司对长期寿险再保险合同采取了更保守的评估方法，从而使得本季度大规模退保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增加了约 2.5 亿元。

(iii) 本季度我司的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上升约 2.5 亿元，主要由于在规则II下，风险因子的上升使得综合因子法计量的利率风险最低资本增加约 1.7 亿元。

(iv) 本季度我司的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较上季度上升约 2.6 亿元，主要由于在规则II下，境外分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因子的上升使得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总体来说，本季度我司总体业务发展平稳，偿付能力充足率状况处在较为安全的区间。

2.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的变化及原因分析

(1)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的变化

本报告期，我司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为净流出 1.03 亿元，其中经营现金净流入约 1.1 亿元，投资现金流净流出约 2.12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0.01 亿元。其中投资现金净流出主要用于增加政府债券。我司流动性覆盖率整体比率均合理，表明我司流动性覆盖率整体安全。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监管标准为“再保险公司最近两个季度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不得连续低于-30%”，我司该指标实际数据优于监管标准。

(2) 差异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和改进目标

本报告期，我司本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为净流出 1.03 亿元，其中经营现金净流入约 1.1 亿元，投资现金流净流出约 2.12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0.01 亿元。其中投资现金净流出主要用于增加政府债券。本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预测数增加了 2.01 亿元，属于有利现金流。我司将努力不断提升现金流预测水平。

我司流动性覆盖率和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合理，无异常状况。

3. 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的变化及原因分析

(1) 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的变化

我司在 2021 年第 3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 类。

我司在 2021 年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 类。

（2）差异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和改进目标

我司最近两次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均为 A 类，无相关差异原因分析。

八、外部机构意见

（一）偿付能力报告的审计意见

本季度，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完成了对我司 2021 年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审计，审计结果显示我司 2021 年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无重大审计调整项目。审计报告将于终稿完成之后递交银保监会。

（二）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本季度无其他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三）信用评级报告有关信息

我公司为外资再保险公司分公司，沿用总公司的信用评级（标准普尔：AA-；贝氏评级：A+），本季度未进行其他信用评级。

（四）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的意见

本季度未发生验资、资产评估等事项。

（五）本季度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本季度未发生外部机构的更换情况。

九、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各项指标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行次	项 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1	资产总额	49,399,077,655	49,838,260,305
2	认可资产总额	78,459,209,594	77,511,242,866
3	负债总额	42,976,449,358	43,494,693,949
4	认可负债总额	69,607,187,130	69,005,285,832
5	净资产总额	6,422,628,297	6,343,566,356
6	实际资本合计	8,852,022,464	8,505,957,035
6.1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8,852,022,464	8,505,957,035
6.2	核心二级资本	-	-
6.3	附属一级资本	-	-
6.4	附属二级资本	-	-
7	资本发行工具		

(二) 认可资产各项指标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1. 各项财务报表资产、非认可资产、认可资产及明细

项目	本季度			上季度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账面价值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925,083,301	-	925,083,301	1,029,196,480	-	1,029,196,480
库存现金	54,972		54,972	15,156		15,156
活期存款	925,028,328		925,028,328	1,029,181,324		1,029,181,324
流动性管理工具	-		-	-		-
投资资产	18,645,240,000	-	18,645,240,000	18,339,885,054	-	18,339,885,054
定期存款	5,276,456,133		5,276,456,133	5,374,652,482		5,374,652,482
协议存款	1,145,000,000		1,145,000,000	1,145,000,000		1,145,000,000
政府债券	12,223,783,866		12,223,783,866	11,820,232,572		11,820,232,572
金融债券	-		-	-		-
企业债券	-		-	-		-
公司债券						
其他投资资产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
再保险资产	29,203,193,960	-29,073,010,546	58,276,204,506	29,912,870,685	-27,686,234,557	57,599,105,242
应收分保准备金	18,041,520,747	-29,073,010,546	47,114,531,293	18,358,046,241	-27,686,234,557	46,044,280,798
应收分保账款	11,145,715,845		11,145,715,845	11,542,036,906		11,542,036,906
存出分保保证金	15,957,368		15,957,368	12,787,538		12,787,538
其他再保险资产						
应收及预付款项	569,124,803	-	569,124,803	497,211,478	-	497,211,478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481,271,418		481,271,418	409,939,644		409,939,644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87,853,385		87,853,385	87,271,834		87,271,834
固定资产	21,558,531	-	21,558,531	21,846,300	-	21,846,300
自用房屋	-		-	-		-
机器设备	6,056,235		6,056,235	5,281,765		5,281,765
交通运输设备	719,283		719,283	795,987		795,987
在建工程	-		-	-		-
办公家具	44,277		44,277	47,228		47,228
其他固定资产	14,738,737		14,738,737	15,721,320		15,721,320
其他认可资产	21,998,453		21,998,453	23,998,312		23,998,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	21,998,453		21,998,453	23,998,312		23,998,312
合计	49,386,199,048	-29,073,010,546	78,459,209,594	49,825,008,309	-27,686,234,557	77,511,242,866

(三) 认可负债各项指标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1. 各项认可负债及明细

项目	本季度数 认可负债价值	上季度数 认可负债价值
准备金负债	51,188,349,188	50,220,269,588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231,155,856	31,865,879,564
其中: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604,849,647	27,299,374,935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626,306,210	4,566,504,629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7,957,193,332	18,354,390,024
其中: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13,803,787	2,616,335,285
应付及预收款项	18,348,512,838	18,740,059,203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赔付款		
预收保费		
应付分保账款	906,427,874	738,781,15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971,866	34,064,319
应交税费	3,217,786	6,083,820
存入分保保证金	17,348,085,382	17,869,508,247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60,809,931	64,360,526
其他认可负债	70,325,103	72,218,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957,040	44,957,040
现金价值保证		
所得税准备	25,368,063	27,261,139
认可负债合计	69,607,187,130	69,005,285,832

十、最低资本

(一) 最低资本各项指标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1	最低资本	3,476,316,536	2,987,143,360
1.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3,421,443,842	2,955,958,003
1.1.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337,157,683	308,760,297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1,044,909,838	740,339,793
1.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009,190,775	761,592,694
1.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2,510,405,831	2,249,461,020
1.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1,480,220,286	1,104,195,800
1.1.6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	-
1.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54,872,694	31,185,357
1.3	附加资本	-	-

(二) 保险风险及其子风险的最低资本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1	非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37,157,683	308,760,297
1.1	其中: 非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222,522,214	212,888,212
1.2	非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203,703,065	176,656,430
1.3	非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89,067,597	80,784,345
2	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044,909,838	740,339,793
2.1	其中: 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率风险最低资本	886,309,084	680,356,554
2.2	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493,344,549	243,239,776
2.3	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50,218,286	31,797,468
2.4	寿险再保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384,962,081	215,054,004

(三) 市场风险及其子风险的最低资本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行次	项 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1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1,009,190,775	761,592,694
1.1	其中: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1,007,271,916	761,045,790
1.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911,344	-
1.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
1.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
1.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
1.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24,859,836	7,313,683
1.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3,852,321	6,766,779

(四) 信用风险及其子风险的最低资本的本季度与上季度可比数 (单位: 元)

行次	项 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1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2,510,405,831	2,249,461,020
1.1	其中: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	-
1.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2,510,405,831	2,249,461,020
1.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